**永達居家護理所衛教單張**

104.01.01製定

105.01.01一修

發燒的照護

1. 原因：體內因細菌或病毒的感染，外傷、惡性腫瘤等產生

 發熱質，此發熱物質是作用於體溫調節中樞（下視丘）而

 引起體溫升高。

二、發燒標準與測量注意事項：

耳溫38℃以上，測量時要注意將耳朶向後拉，使耳道成一直線，

再將耳溫槍探頭稍微置於外耳道以測量耳膜溫度。

三、發燒可能出現症狀：

皮膚潮紅、發熱、發冷、寒顫、頭痛或頭暈、心跳及

脈搏增加、少尿等。

四、發燒之處理：

1. 保持室內空氣流通、採舒適臥位，充分休息。

2. 增加水分攝取，一天2000–3000cc以上（洗腎及心衰竭患者不

 宜）。

3. 病人起寒顫時應給予保暖；若感到發熱時應除去過多衣服。

4.依醫師處方給予藥物：口服退燒藥及肛門塞劑不可同時合用，需間

 隔4–6小時才可再次服用。

5. 發燒時應每隔4小時監測ㄧ次體溫，並持續至退燒後72小時。

6. 發燒持續不退2–3天或高於41℃以上並伴隨其他症狀，如關節紅

 腫、疼痛與呼吸困難時，需緊急送醫。

居家護理人員簽名/日期：

家屬簽名/日期：

永達居家護理所電話：07-7778433